**四川外国语大学成都学院教育与体育学院**

**学生复学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学号 |  |
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
| 原来年级、班 |  | 休学时间 | 年 月 日 |
| 家长意见 |  年 月 日 |
| 复学申请理由 |  申请人： 年 月 日 |
| 学 院意 见 | 院长：（公章）年 月 日 | 教务处意 见 | 处长：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1、本表《复学申请理由》及以上各栏由学生本人填写。2、学生所在教学单位核对基本材料齐全及真实性后签署意见。3、因病休学，须持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、病历及恢复健康证明。4、此表由教务处存档，教学单位留存复印件。5、复学需知背面打印。 |

复学需知

1. 学生因休学期满要求复学的，应当于休学期满前10个工作日内向学校提出复学申请，经学校复查合格，方可复学。
2. 学生复学时须准备材料
3. 学生的书面申请；
4. 学生休学证明；
5. 因病休学申请复学学生，须提供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对病症的诊断证明、病历及恢复健康证明。
6. 特别提示

学生复学后原则上跟随下一年级学生学习。

1. 复学流程
2. 学生持复学申请、相关证明材料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，并填写《学生复学审批表》。
3. 学院初审后签署意见。
4. 报教务处审批，教务处领导签署意见。
5. 到相关部门办理报到手续。
6. 恢复学籍，学生到班学习。

 教务处